

股票代码：002860

股票简称：星帅尔

公告编号：2022-026

债券代码：128094

债券简称：星帅转债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星帅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七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星帅转债”赎回登记日：2022年2月24日
- 2、“星帅转债”赎回日：2022年2月25日
- 3、“星帅转债”赎回价格：100.13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票面年利率为1.2%，且当期利息含税）
- 4、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2年3月2日
- 5、“星帅转债”持有人赎回款到账日：2022年3月4日
- 6、“星帅转债”停止交易及停止转股日：2022年2月25日。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星帅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3,000万元时，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因此“星帅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届时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本公司发布的停止交易的公告。
- 7、截至2022年2月24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星帅转债”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星帅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摘牌。
- 8、持有人持有的“星帅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 9、风险提示：根据赎回安排，截至2022年2月24日收市后尚未实施转股的“星帅转债”，将按照100.13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赎回情况概述

（一）触发赎回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859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公开发行了2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80亿元。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97号”文同意，公司2.8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2月19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星帅转债”，债券代码“128094”，上市数量280万张。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0年7月22日至2026年1月16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23.92元/股。

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1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星帅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3.92元/股调整为13.9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5月7日起生效；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星帅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95元/股调整为13.8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6月8日起生效。

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星帅尔；股票代码：002860）曾在2021年6月28日至2021年8月6日的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星帅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3.80元/股的130%（含130%）（即17.94元/股），触发《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星帅转债”的议案》。公司结合当时市场情况及自身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不行使“星帅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星帅转债”。同时，公司董事会结合当时股价表现及“星帅转债”最新转股情况综合考虑，决定自公告披露之日（即2021年8月1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星帅转债”在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2年1月1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星帅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

届时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星帅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星帅尔；股票代码：002860）自 2021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的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即 2022 年 1 月 4 日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星帅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13.80 元/股的 130%（含 130%）（即 17.94 元/股），已经触发《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星帅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星帅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星帅转债”。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赎回条款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对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星帅转债”赎回价格为 100.13 元/张（含税）。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即 100 元/张;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即 1.2%;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2年1月16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2年2月25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即 40 天。

当期利息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 100 \times 1.2\% \times 40 / 365 = 0.13$ 元/张

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利息=100+0.13=100.13 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 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2年2月24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星帅转债”持有人。

(三) 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即 2022 年 1 月 25 日至 2022 年 2 月 7 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至少发布三次赎回公告, 通告“星帅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2022 年 2 月 25 日起, “星帅转债”停止交易及停止转股。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星帅转债”流通面值若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时, 自公司发布相关公告三个交易日后将停止交易, 因此“星帅转债”停止交易时间可能提前。

3、2022 年 2 月 25 日为“星帅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2 年 2 月 24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星帅转债”。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 “星帅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4、2022 年 3 月 4 日为赎回款到达“星帅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 届时“星帅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星帅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5、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6、咨询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71-63413898

三、其他须说明的事项

1、“星帅转债”自2022年2月25日起停止交易及停止转股。除此之外，“星帅转债”赎回公告发布日至赎回日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星帅转债”可正常交易和转股。

2、持有人可以将自己账户内的“星帅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星帅尔；股票代码：002860），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3、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可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1张面额为1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1股的可转债部分，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转股当日后的5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金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特此公告。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2日